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160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正邦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6月24日接到公司股东江西永联农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联”)的通知,其将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注:本次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159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正邦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17号文核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全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6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共1,600万张,期限为6年。

一、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截至2020年6月29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802010001421026649,截止2020年6月23日,专户余额为1,582,000,000.00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161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正邦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17:00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33,000万元。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公司2020年一季度建材业务中工程类客户收入占比持续提高,影响2020年一季度末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高达约90%,占比高主要是因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大多需要按照客户工程进度收款,回款周期较长,账龄分布期间跨度较大,因此根据工程类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跨度较大的客观事实,并参考同行业情况,对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为了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参考其他同行业公司上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标准,结合公司上述情况,对公司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仅针对公司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其他与应收款项相关的会计估计均未变更。

1、本次变更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建材业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2、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变更后建材业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按照本次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在2019年度已适用计算,对2019年的应收款项坏账和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金额为1,548万元,占2019年未经审计净利润的40.87%,占2019年末净资产权益的1.58%。

3、会计估计变更后能够更客观、真实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更准确反映公司财务信息。

三、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2020年一季度公司建材业务中直营工程类客户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比例出现较大幅度增加,同时,2020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直营工程类客户开拓力度,预计直营工程类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将会持续提高。公司近2年一季度建材业务客户结

Table with columns: 江西永联农业控股, 柱蓝正邦一号, 陕西投, 林蔚珍, 林峰, 程凡, 合计.

注:以上数据如存在尾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1、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159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正邦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17号文核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全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6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共1,600万张,期限为6年。

一、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截至2020年6月29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802010001421026649,截止2020年6月23日,专户余额为1,582,000,000.00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

作人员为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监督职责,并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质询。丙方每年应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调查。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持有丙方身份证件,420923***,朱德峰(身份证号:360103***),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其所需要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每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累计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或募集资金净额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文书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书面通知乙方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本协议有效期内,如专户资金被国家有权机关查封、冻结、扣划或存在其他情况,致使资金受限或乙方无法履行本协议职责,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持续至每期结束之日,即2021年12月31日解除。

10、本协议一式8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江西省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161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正邦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17:00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33,000万元。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公司2020年一季度建材业务中工程类客户收入占比持续提高,影响2020年一季度末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高达约90%,占比高主要是因工程类客户应收账款大多需要按照客户工程进度收款,回款周期较长,账龄分布期间跨度较大,因此根据工程类应收账款账龄分布跨度较大的客观事实,并参考同行业情况,对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为了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参考其他同行业公司上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标准,结合公司上述情况,对公司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仅针对公司建材业务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其他与应收款项相关的会计估计均未变更。

1、本次变更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建材业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2、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变更后建材业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按照本次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在2019年度已适用计算,对2019年的应收款项坏账和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金额为1,548万元,占2019年未经审计净利润的40.87%,占2019年末净资产权益的1.58%。

3、会计估计变更后能够更客观、真实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更准确反映公司财务信息。

三、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2020年一季度公司建材业务中直营工程类客户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比例出现较大幅度增加,同时,2020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直营工程类客户开拓力度,预计直营工程类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将会持续提高。公司近2年一季度建材业务客户结

证券代码:002578 证券简称:闽发铝业 公告编号:2020-036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0年7月1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20年6月16日通过指定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5),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7月1日上午10:00;2.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7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网络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登记时间:2020年6月24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1.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3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福建省南安市南美综合开发区区公司九楼会议室;

三、审议议案及提案征集情况

1.1 选举陈旭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黄长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黄印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周国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1 选举李宇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陈金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李宇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1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2 选举吴新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3 选举刘金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四、网络投票系统操作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7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7月1日上午9:15-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